



审议《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10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推动东北振兴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东北地区资源条件较好，产业基础比较雄厚，区位优势独特，发展潜力巨大，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今年是东北振兴战略实施20周年，新时代新征程推动东北全面振兴，面临新的重大机遇，制定出台一揽子支持政策，对于进一步坚定信心，充分发挥东北比较优势，推动东北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的新路，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强调，要牢牢把握东北在维护国家“五大安全”中的重要使命，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加大支持力度和激发内生动力相结合，强化东北的战略支撑作用。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增强发展新动能。要发展现代化大农业，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加强粮食产粮大县和产粮大县建设，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要发展生态经济，筑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要加快发展风电、光电、核电等清洁能源，建设风光火核储一体化能源基地。要加强边境地区基础设施规划布局建设，积极发展特色产业，促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要大力发展基础教育，加大对东北高校办学支持力度，提高人口整体素质，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东北全面振兴。

会议要求，要把党的领导贯穿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加强东北地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以新风正气振奋发展信心。东北三省及内蒙古自治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既要抓好共性任务落实，也要发挥好个性优势。有关方面要制定出台针对性支持政策，加强协调服务和督促检查，及时跟踪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合力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国新办举行《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透露 检察机关起诉利用电信网络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16万人

本报北京10月27日电(记者郭荣) 10月27日上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厅厅长陈杰介绍检察机关推进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据介绍，检察机关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始终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通过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全过程，综合运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依法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协同各方推进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治理。

数据显示，检察机关保持“零容忍”态度，坚决依法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违法犯罪活动，2020年1月至今年9月，起诉利用电信网络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16万人。针对通过网络聊天胁迫女童自拍裸照等问题，最高检发布指

导性案例，确立无身体接触的猥亵行为等同于线下犯罪的追诉原则，目前已累计追诉犯罪3000余人。值得注意的是，检察机关加强诉讼监督，在办案中注重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作用，2022年以来针对涉未成年人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纠正漏诉302人。

未成年人“四大检察”集中统一办理以及综合履职工作的持续推进，为检察机关维护未成年人网络权益提供了更有力的抓手。据介绍，检察机关对遭受网络侵害的未成年人，开展多元综合救助工作；对民事权益遭受网络损害的未成年人，依法支持起诉；对侵害不特定多数未成年人网络权益的，提起公益诉讼。三年来，立案涉未成年人网络权益和个人信息公益诉讼案件524件。此外，完善制度机制，实现惩治并举也是未检工作着力点，最高检专门制定

《人民检察院办理网络犯罪案件规定》，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办案规范，形成打击合力。聚焦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受不良信息侵害以及网络发展新业态中存在的问题，强化与网信、公安、教育等部门的协作配合，促推出台相关法规规范，比如明确禁止电竞酒店违规接待未成年人，促进溯源治理。

值得注意的是，《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10月24日发布，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陈杰表示，在未成年人保护法新增“网络保护”专章的背景下，《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适时出台，为未成年人在网络空间的健康成长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下一步，检察机关将以贯彻《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为契机，进一步强化检察司法保护，携手相关部门共同为未成年人营造安全清朗的网络环境。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勇率中国检察代表团访问约旦

本报讯(简闻之) 应约旦司法委员会主席、最高法院院长穆罕默德·卡兹瓦邀请，当地时间10月24日至26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勇率中国检察代表团访问约旦。访问期间，应勇与约旦第一副首相兼地方管理大臣陶菲克·克里山进行友好交流，分别与穆罕默德·卡兹瓦主席、约旦总检察长总检察长优素福·齐亚巴特、司法大臣阿哈迈德·齐亚巴特进行工作会谈。中国最高检与约旦总检察院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草案。

应勇在与陶菲克·克里山等交流会谈时表示，约旦是中东地区重要国家，中约传统友好。近年来，在习近平主席和阿卜杜拉二世国王战略引领下，双方政治互信日益增强，务实合作稳步推进。中国检察机关愿同约方一道，落实好两国元首达成的重大共识，在新形势下推动中约战略伙伴关系实现更大发展。陶菲克·克里山等对中国检察代表团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强

调约旦高度重视发展与中国的友好关系，希望加强与中国司法、检察等机关的交流，进一步提升各领域合作水平。

在分别与穆罕默德·卡兹瓦、优素福·齐亚巴特、阿哈迈德·齐亚巴特会谈时，应勇着重介绍了中国法治建设、司法制度和检察工作基本情况。他表示，依法治国是中国的宪法原则和基本治国方略，中国加快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国家治理稳步迈向良法善治的新境界。中国始终把司法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严格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中国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司法机关，在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应勇表示，法治和司法领域交流合作是中约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内容。中国最高检愿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围绕双方国家发展、法治建设和

司法工作所需，进一步加强与约旦司法、检察机关在惩治跨国犯罪、开展刑事司法合作、深化高层互访、互派人员专业培训等方面交流与合作，相互分享和借鉴国家法治建设、推进司法公正的成功经验，促进两国司法工作水平不断提升，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穆罕默德·卡兹瓦、优素福·齐亚巴特、阿哈迈德·齐亚巴特高度评价中国法治建设和司法、检察工作，特别是对中国司法机关在扩大非羁押强制措施适用、开展社区矫正、推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做法和成效予以赞赏，表示希望进一步同中国司法、检察机关加强交流互鉴，开展务实合作，为巩固和深化两国友好关系作出积极贡献。

上海市检察院检察长陈勇、浙江省检察院检察长林贻影、湖北省检察院检察长王守安等参加访问。中国驻约旦大使陈传东参加相关活动。

助力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

今年1月至9月办理相关领域行政检察监督案件1.2万余件

本报北京10月27日电(记者戴佳)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今年1月至9月，检察机关共办理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案件1.2万余件。其中，道路交通安全领域8100余件，运输执法领域4100余件，督促相关主管部门依法行政，促进相关问题源头治理、系统治理。

今年初，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关于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监督工作的通告》，专门强调“完善行政执法与法律监督衔接等工作机制”。最高检认真贯彻落实，在全国检察机关部署开展专项检察监督工作，主动加强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沟通联系，聚焦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加大行政检察监督力度。

据了解，各地检察机关坚持问题导向，紧密结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同推动问题解决。如，针对部分患有精神病等禁驾疾病人员及“毒驾”型、醉驾型危险驾驶案涉案人员等仍持有驾驶证等问题，督促当地公安机关开展驾驶证监管漏洞专项整治，对机动车驾驶证持有者主体不适格的予以注销，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

同时，检察机关积极探索数字赋能检察监督工作模式，搭建数字平台，努力实现“一域突破，全域推广”的监督效果。如，某地检察机关针对办理个案发现的问题，建立“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类案监督”模型，依托该市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开展大数据筛查，发现因交通肇事、危险驾驶、暴力犯罪记录、吸毒记录、饮酒后驾驶记录等情形应当被撤销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94人，督促交通运输部门依法作出撤销、注销资质决定，联合交通运输、公安机关等部门建立健全联动核查反馈机制，并推动将其纳入当地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

此外，检察机关坚持个案监督与类案监督、专项治理与综合治理相结合，强化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衔接，促进溯源治理。如，某地检察机关办案发现，该地道路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不畅，遂会同法院、公安、司法行政机关出合意见，健全信息共享、联席会议、案件咨询、联合调研等机制。

据悉，下一步，检察机关将持续聚焦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群众反映强烈问题，进一步加大检察监督力度，推动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与法律监督衔接工作机制，促进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源头治理、系统治理。

紧密配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同推动问题解决。如，针对部分患有精神病等禁驾疾病人员及“毒驾”型、醉驾型危险驾驶案涉案人员等仍持有驾驶证等问题，督促当地公安机关开展驾驶证监管漏洞专项整治，对机动车驾驶证持有者主体不适格的予以注销，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

同时，检察机关积极探索数字赋能检察监督工作模式，搭建数字平台，努力实现“一域突破，全域推广”的监督效果。如，某地检察机关针对办理个案发现的问题，建立“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类案监督”模型，依托该市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开展大数据筛查，发现因交通肇事、危险驾驶、暴力犯罪记录、吸毒记录、饮酒后驾驶记录等情形应当被撤销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94人，督促交通运输部门依法作出撤销、注销资质决定，联合交通运输、公安机关等部门建立健全联动核查反馈机制，并推动将其纳入当地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

此外，检察机关坚持个案监督与类案监督、专项治理与综合治理相结合，强化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衔接，促进溯源治理。如，某地检察机关办案发现，该地道路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不畅，遂会同法院、公安、司法行政机关出合意见，健全信息共享、联席会议、案件咨询、联合调研等机制。

据悉，下一步，检察机关将持续聚焦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群众反映强烈问题，进一步加大检察监督力度，推动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与法律监督衔接工作机制，促进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源头治理、系统治理。

紧密配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同推动问题解决。如，针对部分患有精神病等禁驾疾病人员及“毒驾”型、醉驾型危险驾驶案涉案人员等仍持有驾驶证等问题，督促当地公安机关开展驾驶证监管漏洞专项整治，对机动车驾驶证持有者主体不适格的予以注销，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

同时，检察机关积极探索数字赋能检察监督工作模式，搭建数字平台，努力实现“一域突破，全域推广”的监督效果。如，某地检察机关针对办理个案发现的问题，建立“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类案监督”模型，依托该市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开展大数据筛查，发现因交通肇事、危险驾驶、暴力犯罪记录、吸毒记录、饮酒后驾驶记录等情形应当被撤销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94人，督促交通运输部门依法作出撤销、注销资质决定，联合交通运输、公安机关等部门建立健全联动核查反馈机制，并推动将其纳入当地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

此外，检察机关坚持个案监督与类案监督、专项治理与综合治理相结合，强化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衔接，促进溯源治理。如，某地检察机关办案发现，该地道路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不畅，遂会同法院、公安、司法行政机关出合意见，健全信息共享、联席会议、案件咨询、联合调研等机制。

据悉，下一步，检察机关将持续聚焦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群众反映强烈问题，进一步加大检察监督力度，推动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与法律监督衔接工作机制，促进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源头治理、系统治理。

“中国传统文化与诉讼制度现代化”研讨会举行

本报北京10月27日电(记者于蒲 见习记者牛秀敏) 10月27日，“中国传统文化与诉讼制度现代化”研讨会在北京举行，全国各地数十位法律史学界、诉讼法学界的专家学者参会。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诉讼法学院院长陈光武在开幕式上致辞。

此次研讨会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具体落实与实践，通过中国传统法律文化与诉讼制度现代化相关问题的研讨，对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实现传统诉讼法律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传统法律文化与中国式司法现代化的融合，具有重要时代意义。

研讨会主要围绕“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司法观与诉讼文化”“‘无讼’思想的传统与现代对话”“‘慎刑’思想的传统与现代对话”“诉讼制度现代化的传统

文化供给”等四个单元的专题展开深入研讨。与会人员以具体问题为切口，从古至今纵向历史沿革，横向对比中外经验，引经据典，对如何借鉴中国古代的法律智慧，助力我国新时代诉讼制度现代化贡献了诸多思考和建议。

研讨会由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与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中心(中国政法大学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中心)联合举办。

文化供给”等四个单元的专题展开深入研讨。与会人员以具体问题为切口，从古至今纵向历史沿革，横向对比中外经验，引经据典，对如何借鉴中国古代的法律智慧，助力我国新时代诉讼制度现代化贡献了诸多思考和建议。

研讨会由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与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中心(中国政法大学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中心)联合举办。

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 国务院 全国政协 李志强同志逝世

李志强同志逝世



李志强同志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奋斗的一生，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一生，是献身于共产主义事业的一生。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国务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沉痛宣告：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党和国家的卓越领导人，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十八届、十九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原总理李志强同志，因突发心脏病，经全力抢救无效，于2023年10月27日0时10分在上海逝世，享年68岁。

李志强同志，1955年7月生，安徽定远人。他从青少年时代起就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刻苦学习，追求进步。1974年3月起，在安徽省凤阳县大庙公社东院大队插队，197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6年11月至1978年3月任安徽省凤阳县大庙公社大庙大队党支部书记。1978年3月至1982年2月，在北京大学法律系学习，曾任校学生会负责人。1982年2月起，李志强同志先后任北京大学团委书记，共青团中央常委，共青团中央学校部部长兼全国青联秘书长，共青团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兼全国青联副主席、全国少工委主任。1993年3月起，任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兼中国青年政治学院院长，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他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来考虑和安排团的工作，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1998年6月起，李志强同志历任河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委书记、省长，省委副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他紧紧抓住东北振兴和沿海开放的双重机遇，着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构建“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提出并组织实施集中连片棚户区改造，促进“零就业家庭”就业等民生工程，推动辽宁老工业基地振兴取得显著成绩。2007年10月，李志强同志在中共十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2008年3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党组副书记，负责国务院常务工作，负责发展改革、财政、国土资源、环保、建设、卫生方面工作。他协助做好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加快经济结构调整、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进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等工作。把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作为医改工作的重心，推动医保、医药、医疗“三轮驱动”。着力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积极探索环境保护新道路，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2012年11月，李志强同志在中共十八届一中全会上再次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2013年3月，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他被任命为国务院总理，同月起任国

务院党组书记。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保持战略定力，着力完善宏观调控，注重预调微调，注重定向调控。深入开展“互联网+”行动，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扎实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2017年10月，李志强同志在中共十九届一中全会上又一次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2018年3月，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他再次被任命为国务院总理，并担任国务院党组书记。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面对世界变局加快演进、新冠疫情冲击、国内经济下行等多重考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积极扩大国内有效需求，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依靠创新驱动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导向，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担任国务院总理后，李志强同志还先后兼任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组长、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组长、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等，在科技、教育、生态环保和东北全面振兴、西部大开发等领域倾注了大量心血。新冠疫情发生后，李志强同志担任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推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积极成果。李志强同志坚持从中国国情出发，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持续推动经济体制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他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行政体制改革，统筹推进财税、金融、投资、科技等重点领域改革，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李志强同志对人民群众饱含感情，着力解决群众就业、教育、住房、医疗、养老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兜牢民生底线，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3年3月，李志强同志不再担任国务院总理职务。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后，他坚决拥护和支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关心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坚定支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李志强同志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奋斗的一生、光辉的一生，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一生，是献身于共产主义事业的一生。他的逝世，是党和国家的重大损失。我们要化悲痛为力量，学习他的革命精神、崇高品德和优良作风，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信心、同心同德，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团结奋斗。

李志强同志永垂不朽!

瓶装液化石油气跨区域销售隐患多治理难

七地检察机关凝聚监督合力解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丁艳红 罗佳) 近日，重庆市秀山县检察院、湖南省保靖县检察院、花垣县检察院、贵州省玉屏县检察院、松桃县检察院、岑巩县检察院、镇远县检察院会签《三省(市)七地检察机关关于液化石油气安全领域公益诉讼跨区域协作配合工作办法》(下称《工作办法》)，共同破解瓶装液化石油气跨区域销售带来的治理难题，推动液化石油气安全领域公益诉讼工作。

按照有关规定，瓶装液化石油气不能跨区域销售，但七地处于三省(市)交界区域，人员交往、经济来往密切，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瓶装液化石油气跨区域销售等问题，给调查核实等工作带来难题。经过多次调研，七地检察机关决定建立跨区域协作机制。

《工作办法》明确了线索移送、调查取证、重大跨区域案件联合办案等17项协作内容，规定七地检察机关发现相邻县的行政机关可能存在违法行使职权或不作为，符合立案条件的，应在7个自然日内

将案件线索及相关材料移送至有属地管辖权的检察机关，接收案件线索的检察机关应及时办理；承办案件的检察机关到违法行为地、损害结果地、违法主体所在地等跨省调查取证、送达法律文书等需要当地检察机关协助的，当地检察机关应积极协助配合；承办案件的检察机关应当主动加强与损害结果地检察机关的沟通协调，做好检察建议落实、裁判执行的跟踪监督；在案件作出结案处理前，承办案件的检察机关应当及时将线索移送地、损害结果地、其他违法行为地等有关联的检察机关意见。

《工作办法》明确，七地检察机关每年定期在液化石油气的充装、运输、使用、仓储等环节开展监督检查，集中办理一批相邻地区上下关联、相互交织、社会关注度高的跨区域案件，推动区域协同治理；就办案中存在的认定事实、法律适用以及发现的监管难点、政策机制漏洞等问题开展联合调研，对急需解决的重大问题形成联合调研报告。